

苏州可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可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8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（其中：通讯方式出席董事2人）。

会议由董事长朱春华主持，监事、高管列席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，详见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全文“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”部分。

公司原独立董事贝政新、王世文、王亮亮及现任独立董事杨瑞龙、肖建、刘建峰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
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提交的《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》，编写了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及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，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将发生变更，因此对《公司章程》里有关注册资本和股本的相应条款以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的实际情况进行修订。除上述条款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内容不变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及《〈公司章程〉修订对照表》等相关披露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已发表无异议的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及相关披露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及相关披露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及相关披露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及相关披露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发放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》

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详见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“第四节 公司治理”之“四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”之“（一）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”部分。

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为：（1）独立董事薪酬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，每年给予固定津贴，按月度发放。（2）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，不领取津贴，其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属的具体职务、岗位按照公司的薪酬制度根据 2025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确定。（3）高级管理人员，其薪酬由基本工资、年终奖及其他津贴等组成；按其在公司担任的最高职务按照公司的薪酬制度根据 2025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确定。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表决结果：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7 票回避。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。本议案涉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全体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、全体董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可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可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